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提高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，降低资金闲置成本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，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》、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》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.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。

一、公司委托理财进展情况

2018 年 6 月 24 日，公司与新时代信托分别签署了 2.6 亿元、4.6 亿元《新时代信托·【恒新 60 号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〈续期授权书〉》，上述到期本金滚动继续购买“新时代信托·【恒新 60 号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理财产品，合计 7.2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《委托理财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8—013）。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述理财 6 月 24 日—9 月 21 日收益合计 14,452,636.90 元；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述理财 9 月 22 日—12 月 20 日收益合计 14,452,636.9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、2018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《委托理财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8—015）、《委托理财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8—019）。

根据《新时代信托·【恒新 60 号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〈续期授权书〉》按季度支付收益的约定，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述 2.6 亿元、4.6 亿理财 2018 年 12 月 22 日—2019 年 3 月 21 日收益 5,219,007.77 元、9,233,629.13 元，合计 14,452,636.90 元。

二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7.20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